婚商

北 北

“婚商”,这两个字在我看完著名作家叶辛的新作《婚殇》后跳了出来。当我们谈论学业事业时会提及情商智商逆商等,当我们谈论婚姻时,也该有个“婚商”——对婚姻的综合认知和把控能力。

《婚殇》以一位29岁未婚女性的婚恋困惑为主线,附以和她年龄相仿、学历和工作状态迥异的几位女性的婚姻情感故事,还穿插了男知青下乡的情感经历,选取的样本具有代表性,引发了读者对新时代婚姻的思考。我的感悟是好婚姻来源于高婚商,高婚商来源于两个力:“结合力”和“愈合力”。

首先是“结合力”。“三高”女性往往是晚婚、不婚人群的主体,就像书中的女主沈立平。她相貌好、学历高(博士)、工作体面(研究员),虽然前后谈过三个男友,但均未果。

回溯她的情史,其实和前两个男友本都能步入婚姻。母亲觉得她的初恋男友是“低配”,给她介绍了个条件更好的,即第二任男友。结果初恋看到这位男士开车来单位接她就提了分手,她当时对初恋的感觉不温不火就没解释,恋情告终。第二任男友跟她交往也是奉父母之命,其实早有女友。人家女友得知男朋友另有交往就不依不饶,打电话过来质问,她觉得受了羞辱,二话不说当即结束了第二段交往。几年后可以和初恋再续前缘时她却败给了他的下属,因为对方在看到有竞争对手时就去表白去争取,她却还是矜持地端着。从她的故事中我们可以看到,结合力高的女性在情感竞争中积极主动,而结合力低的女性往往遇到些挫折就放弃,习惯于男性主动。倘若她当时就和初恋男友解释清楚呢?或是和他复联后能更主动些呢?倘若和第二任男友交往中不是接到个电话就放弃,而是用竞争者的心态坚持到底呢?可能结局完全不同。

沈立平的结合力弱究其根源是她对婚姻的需求低。她理想中的婚姻要有爱情,而且爱情中还要有激情,最好再带些崇拜,需有100摄氏度的沸点。37摄氏度的常温水她可喝可不喝。但从另一个角度,对婚姻有高要求的女性,哪怕结合力再弱也有可能找到意中人,只是可能性小一些。或许后来能放低沸点,也或许最终找到了100度的沸腾,无非晚点。但若是好的婚姻,晚一些又何妨?

其次是“愈合力”。小说中还有闪结闪离的故事,沈立平的同事林妍短短四五个月经历了恋爱怀孕、结婚离婚。书中借林妍之口描述了离婚给女性带来的精神伤害,同时也展示了她的愈合力,她能办好离婚手续就来单位开会,平复情绪后和沈立平坦言过往。

“结”和“离”是婚姻的两面,现代女性只有不怕“离”才敢“结”。而不怕离的前提是不依附于婚姻,在受了婚姻的伤之后有愈合力。离婚伤筋动骨,尤其带着孩子离婚对女性更是个大考验,能从伤痛中走出,找到生活新的支点,才能恢复生命的活力和生机。

当女性越独立,对婚姻的需求就越弱,如何在弱需求下缔结好婚姻是个社会新问题。婚姻关系并非简单的金钱关系或纯粹的浪漫关系,而是一种综合了各种因素的社会关系总和。如想让婚姻成为前进的助力而非阻力,需好好修炼婚商。

江南忆

喻 军

江南文化、中原文化、齐鲁文化和燕赵文化等都属于中华文化的重要表现形态,其中,以灵性智慧著称、更多地体现为诗性文化特征的,无疑是江南文化。自古以来,江南这片土地非但培育出无数英才,也孕化出主情、尚文、风雅的文化审美系统。但人们口中常常念叨的江南,其所指、义涵和范围却不尽一致,在史上多有更迭。

秦至汉,江南指长江以南,一般也涵盖湖北部分地区及湖南、江西等地。江南还有个别称,叫作“江左”,是指长江下游以东地区。《世说新语·言语》篇中有称东晋宰相王导为“江左夷吾”(当代管仲之意),即为一例。南宋陆游在《水调歌头》词中,也有“江左占形胜,最数古徐州”一句,说到“古徐州”,其实非指今天的徐州,而是指镇江。这是因为东晋时徐州百姓大量南迁侨居于京口(镇江),后来设郡县时称其为南徐州。因两徐州的地理位置分处南北,又分别叫做“南徐州”和“北徐州”。南徐州在历史上昙花一现,北徐州则一直沿用至今。汉初,“江左”又称“江东”,乃因古人以东为左,以西为右,故江西又称“江右”。上古时脱胎于吴越文化的赣文化,即指江右文化,历经2000余年演变,又派生出浔阳文化、豫章文化、临川文化、庐陵文化、袁州文化等分支。

唐宋时期,江南的范围有所收缩,辖境包括今苏南、浙江、福建及皖南、江西等地;宋代设江南东路、江南西路,范围包括今江苏、安徽和江西、湖北部分地区。杜甫有一首名为《江南逢李龟年》的名诗:“岐王宅里寻常见,崔九堂前几度闻。正是江南好风景,落花时节又逢君”,那是杜甫在去世那年(770年)的暮春时节写的,被称作杜甫的七言绝唱。诗中的“江南”常常引起误读,实际上是指潭州,即长沙。至于诗中的李龟年,是盛唐时期闻名遐迩的音乐家,杜甫年轻时因偶为朱门宾客,接触到了李龟年这样的大明星。安史之乱中,两人各自飘零,阔别四十余年,竟在杜甫生命的最后一年偶然相遇,平淡的语境下,透出沧桑离乱之慨。

清顺治二年(1645年),沿明制设江南承宣布政使司,废除南京作为国都的地位,巡抚衙门设于江宁府(南京)。清康熙初年,改承宣布政使司为行省,江南承宣布政使司即改为江南省,由于政务繁重,清顺治十八年(1661年)将江南省拆分为“江南右”与“江南左”。1667年,“江南右”取江宁府和苏州府首字,改称为江苏省;“江南左”取安庆府、徽州府(今黄山)首字改称为安徽省,一直沿用至今。

其实江南省的概念在明朝时即已存在,只不过那时的江南省以应天府(南京)为直隶,叫南直隶。被冠以直隶,虽和今天的直辖并不完全等同,但已类似。江南省的范围大致包括今苏、沪、皖全境以及江西婺源、湖北英山、浙江嵊泗等。今去婺源旅游的上海游客,当不难发现冠以“江南”名号的楼堂馆所和服务部门很多,但对婺源的认知,恐已淡化其传统的江南属性,而视之为江西的胜景、“晒秋”的网红之地了。

无论是明朝的“南直隶”还是清朝的“江南省”,都属当时中国最发达的省份和地区。这里还有个“小江南”的概念,即指江苏省的苏州、无锡、常州、镇江、南京和浙江省的杭州、嘉兴、湖州以及上海,堪称中国史上经济最富庶、文化最繁荣、人才最密集之地。明孔尚任说“天下有五大都会,为士大夫必游地,曰燕台,曰金陵,曰淮扬,曰吴门,曰武林”,江南五占其三。清初时,不仅江南一省的赋税占全国三分之一,每期科考,江南省的上榜学霸也占全国半壁,故有“天下英才,半数尽出江南”之说。康熙帝曾用两句诗,概括了他心目中的江南:“东南财赋地,江左文人薮”。

古往今来,江南地区特有的人文环境、经济环境和自然环境,深刻影响了生于斯、长于斯的人们的生活习性、思维方式和审美品味。所谓“三生花草梦苏州”“人生只合扬州老”……即把江南缱绻而悠长的情致表露无遗。那江南的烟雨,绵绵柔柔,曾滴淌进多少远方游子乡愁的梦里。

扫一扫,关注“夜光杯”

夜光杯

凤仙花帖

王祥夫

凤仙花在民间的另一个名字叫指甲花,因为它的花朵可以用来染指甲。凤仙花从枝到叶再到花都比较水灵,所以是画家们喜爱的一种花卉。

凤仙这个名字多少有些风尘女子的意味,这与民国年间的名妓小凤仙分不开。小凤仙老了以后的照片我曾经看到过一张,就照片而言根本看不出她当年有多少姿色,照片上的她交叉着双腿坐在一把椅子上——小脚,不是一般小,是很小。如果不说照片中的人是一代名妓小凤仙,大概谁都不会相信这就是曾经轰动一时的人物。我看着这张照片就在心里问自己,我要是蔡锷会爱上她吗?好像是不会,怎么会!模样真是太一般了。

凤仙花是夏季的花卉,红粉透亮可真好看。夏天一到它就不停地开花,一边开一边往高了长,花几乎是藏在水灵透亮的枝叶之间,所以画凤仙花总是先画花枝,然后画叶子,画花枝和叶子的时候要预留出一定的位置,然后才在预留的地方画花朵。画凤仙花离不开胭脂,先用笔把淡胭脂调好,再在笔尖上来一点浓胭脂;画凤仙花不用点蕊,凤仙花到底有没有花蕊呢?我现在几乎都想不起来了。

凤仙花的花籽像是一个大型的枣核,轻轻一碰就会裂开,像是谁在里边安装了弹簧,你只要一碰它,它就会马上把里边的种子瞬间射向四面八方。我们小时候总是采它的种子,玩儿的时候用手指一捏或者是往谁的脸上一掷,随后转身就跑。因为它会炸开并且把种子射出去,我们又把它叫作子弹花。

古典小说有写到用凤仙花染指甲的细节,《金瓶梅》和《红楼梦》中都好像有这样的描写。用凤仙花染指甲当然是用它的花瓣,染的时候要加那么一点点明矾,先用捣缸把凤仙花的花瓣捣黏了然后再敷在指甲上,敷好后要过好一会儿指甲才会变红,而且要敷好几遍,染过的指甲好看不好看?说真心话并不怎么好看,手指甲还尚可,脚趾甲如果染了可就太难看了。夏天最让人心里不舒服的就是看到一个把脚趾甲染得通红的女人从对面走过来,穿着一双拖鞋,一边走一边还嗑着瓜子。

凤仙花的名字可以说不止一个,凤仙、指甲花、子弹花,写这篇小文的时候我忽然又想起我的岳母大人来了。我的岳母大人每年都要种那么几株凤仙花,四合院,她住北房,也就是正房,门两边的外窗台上一到夏天红红绿绿煞是好看。她从不把凤仙花叫凤仙花,而是直接叫“海娜”,我翻字典想查查这两个字到底是什么意思,但至今都没查到过,我甚至都不知道“海娜”这两个字是不是应该这么写。我的岳母大人去世已经近十年了,但世上的凤仙花还轰轰烈烈地开着,一到夏天……

冬日暖阳 插画 郑丽萍

乡韵流淌话甬剧

王立华

上海和宁波地域相邻、人缘相亲,语言相似相通,不少朗朗上口的宁波方言已融入到上海话中。如“阿拉”,外省市对称作“阿拉”的,一律视作上海人,殊不知“阿拉”是从宁波引进的。

以前对于第一人称复数代词,上海人叫“我伲”。记得上世纪六七十年代,笔者经常乘“工农兵”号往返沪甬两地,下午4点船开后不久,便响起沪语广播:“旅客同志们,今朝夜里向,我伲船浪向供应夜饭……”那时上海电台有档“阿富根谈生产”节目,用沪语广播,对“我们”也称作“我伲”。而今除上海郊区外,“我伲”已被“阿拉”所替代,可见宁波话影响力之广。

甬剧,又称宁波滩簧,完全用宁波方言演唱,唱腔明快,乡音醇厚,表演细腻。2008年,由宁波市申报的甬剧艺术入选第二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甬剧起源于晚清时期的宁波,但它的成熟发展却在上海。在上世纪五十年代,上海有多达8家甬剧团活跃在舞台上,很受沪上甬籍人士的青睐。后经过调整合并为上海堇风甬剧团一枝独秀,由贺显民、徐凤仙领衔的“堇风”创作和演出的《半把剪刀》《双玉蝉》《天要落雨娘要嫁》三大悲剧,显示出甬剧精品的魅力,1962年晋京汇报演出,受到高度赞扬。随后又在各地巡演、这是沪上甬剧的一个鼎盛时期。

进入上世纪八十年代,劫后余生的上海戏曲舞台“添酒回灯重开宴”,京、昆、沪、越、淮等剧种相继走出困境,姹紫嫣红。原“堇风”的几位主要演员也力图恢复甬剧,但热闹了一阵子,终不尽如人意。不少甬籍人士在企盼能早日看到家乡甬剧。

上世纪九十年代后期,为了让甬剧的旋律重新响起于沪上,上海市宁波经济建设促进协会组织了一个甬剧沙龙,成员以原“堇风”的一些老演员为主,吸收了一些年轻的票友参加,每周都开展活动排练。时任上海市宁波经济建设促进协会会长的陈正兴同志说:甬剧是家乡戏,协会就是要为乡贤服务,做好甬剧的传承和复兴工作,把甬剧留在上海。当他了解到当年“堇风”的一些老唱腔、老曲调因年久未唱,正在被遗忘和失传,就约沙龙的演员开会共同回忆挖掘,记下乐谱并到电台去录制曲调。经过持续努力,有将近60余个老唱腔、老曲调被录制下来,柳中心的《甬剧演唱专辑》《徐敏甬剧经典唱段》等还相继出版,沙龙的演员还赴甬与宁波市甬剧团演员一起交流传承。

这些年来,甬剧沙龙的演员积极参加上海国际艺术节、星期戏曲广播演唱等各类戏曲活动,并深入到社区慰问演出,还受邀到电视台、戏校开展甬剧教唱,受到市民尤其是宁波籍市民的称赞。

今年初在上海宁波经促会会场举行的庆祝甬剧沙龙成立20周年的演出中,丝竹声声,演唱者既有原“堇风”的老演员,也有参加沙龙不久的中青年学员,乡音乡韵流淌在会场,乡贤们激动地说:甬剧又回来了。

温暖的样子

颜小鹂

小时候家里养了一些小动物,小鸡小鸭和小鹅,都是我哥哥养着的。哥哥去上学,我就给小鸭小鹅洗澡,满满一盆水,它们在水里游来游去,好不欢喜。同时,我会把在草丛里吃虫子的小鸡抓了来,也放进水里,当小鸡挣扎着从水里出来的时候,全身颤抖着逃得没有了踪影。这样的情形不止一次,后来小鸡见我都躲得远远的。

后来,妈妈从老家给我带回来一只小白兔,红红的眼睛,爪子上有一个灰色的圆点,我喜欢得不得了,给它起了一个名字,叫小小灰。每天放学回家,我就把小小灰抱在怀里,做作业,看书,还会带它去院子外的草地上吃草。我偶尔爬树,也会把它放在书包里,把它带到树上去,让它在高处看看它应该看不到的风景。不过,晚上睡觉的时候,妈妈是要让我把它放回竹笼里去的。也不知道何时,它离开了关它的竹笼,住到了我的床底下,放学回来它总会跑过来迎接我。它还有一项特别的才能,总在我睡着以后,跳上床来(它上床是妈妈严令禁止的),靠在我的枕边陪着我,起床第一眼就一定能看到它。而床底下的臭味,便成为我第一件负责的家务事。可是不管我怎么弄,那股臭味依然存在,而住在上面的我,好像并没有觉得有什么不舒服。

就这样一天天过去,它已经从一只小小灰长成了大小灰,眼睛也越发地红了,耳朵也越发地长了,那个不起眼的灰色小点却越来越小,几乎看不见了。当然吃得也越来越多,床下的臭味也越来越浓了……大半年过去了,小小灰已经成为了我孤寂童年里最温暖的陪伴。

有一天放学回家,发现住在我床下的小小灰不见了,问刚从乡下回来的哥哥,他说没看见。他哼唱着什么歌,自顾自地在厨房里忙着什么,还不忘给我说一句,晚饭有好吃的。我没有理他,放下书包就满屋满院地去找我的小小灰了:楼下的花园里,楼梯下的小角落,小鸡小鸭的笼子里……还是不见它的踪迹。哥哥喊我回家吃饭,还说也许被大老鼠叼走了吧(想起妈妈曾经说过,小小灰本来是一对小兔子,在拿给我之前,被老鼠或者黄鼠狼叼走了一只)。我正伤心疑惑的时候,满脸欢喜而笑容诡异的哥哥端了一大碗菜放在了桌子上,香味扑鼻。我这才反应过来,且不依不饶地大哭起来。那个晚上,我躲在床底下睡着了。

长大后,我养过猫养过狗,可再也没有养过兔子。特别是后来家里从重庆搬家到了成都,成都人喜欢吃兔子,啃兔头,有好长一段时间我都接受不了这所谓的美味。

在我的记忆里,小动物与我的纠缠,除了那无奈的离去伤怀,更多的是慰藉。你的被需要,你的被信任,以及它们那专注而深情的眼神,始终都会温暖着你,让你在看到它们的那一瞬间,所有的委屈、不安以及痛苦,都会烟消云散。每当我看到那些虐待动物视频的时候,我总会想到魔鬼的样子。

十日谈

自然为师

乌鸦的总体形象有点糟糕。但是理性地想想,人们对乌鸦是有着偏见的。

责编:殷健灵